## 中原大學 70 周年校慶暨校友日

## 萬人返校報到抽獎 活動領獎申請書

中獎人姓名	身分證字號 居留證號碼 護照號碼	
聯絡電話	Email	
戶籍地址		
收件地址		

##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(限中獎人本人之新版身分證影本,內容文字須清楚)

正面黏貼處	反面黏貼處

## 注意事項:

- 1. **領獎資格**:中獎者須依規定完成相關資料及稅金繳納後·方具備領獎資格;若未能於規定期限內完成,將視同放棄領獎資格。
- 2. 領獎方式:中獎者請於 114 年 11 月 20 日前(含),完成下列資料及稅額繳交:
  - (1). **領獎申請書**:親至中原大學校友處,或以掛號方式寄回本領獎申請書(寄出時間以郵戳為憑), 請務必確認資料正確、完整填寫,若有任何問題請洽主辦單位。

地址: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 200 號中原大學校友處 收 \* 信封請註明為「領獎申請書」

- (2). 稅額繳納:
  - A. 現場:親至中原大學出納組繳交
  - B. 匯款: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中壢分行

銀行代號:017銀行帳號:03910324397

完成後請將匯款憑證傳真至中原大學校友處(03)265-1599

- 3. 獎項稅務事宜:
  - (1).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,抽獎活動係屬機會中獎類別:
    - A. 中獎人若是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(含課稅年度內在中華民國境內居留、停留合計滿 183天之大陸人士)·依稅法規定中獎人當次中獎價值超過新臺幣 1,000 元·但未超過新 臺幣 20,000 元者·毋須預先扣繳 10%稅款·惟仍須列入中獎人年度所得計算;中獎價 值超過新臺幣 20,000 元(含)·須預先扣繳 10%稅款·並列入中獎人年度所得計算。
    - B. 中獎人若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(即依法於課稅年度內·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天之本國人含大陸人士·以及外國人)·不論中獎者所得獎項之價值·需預繳 20% 稅金。
  - (2). 主辦單位依法代收中獎稅金·領獎人需先繳納應繳稅額方可領獎。若中獎人未能如期依法繳納應繳稅額,即視為放棄領獎資格。